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中央公告 »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上海海关学院扩建三期海关湖驳岸修复工程竞争性磋商

2020年09月02日 19:20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上海海关学院扩建三期海关湖驳岸修复工程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16楼1606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09月15日 13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0613-207013052313

项目名称：上海海关学院扩建三期海关湖驳岸修复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8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80.0000000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上海海关学院扩建三期海关湖驳岸目前土体流失严重，对驳岸的安全防护造成一定的安全隐患，拟计划对海关湖北侧及西侧驳岸进行修复。现驳岸的勘察及设计施工图纸完成，本次修复驳岸长度400m。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天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3.1本次采购执行政府支持中小微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3.2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3.3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内投标人或其单位负责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3.4与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3.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3.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0年09月03日至2020年09月09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16楼1606室

方式：汇款购买（疫情期间请勿到现场购买标书，可以个人汇款，相关投标人资格要求资料邮件发送，如有问题可先电话咨询）

售价：¥500.0元（人民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0年09月15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22楼第11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0年09月15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22楼第11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收款人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建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帐号：31001550400055646341

行号：105290036005

注意：请购标人及时将汇款凭证和开票信息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海关学院

地址：上海浦东北蔡华夏西路5677号

联系方式：刘瑞丹、021-289910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285号恒达大厦16楼1606室

联系方式：盛晓敏、孙瑞强021-32557729、325577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盛晓敏

电话：13621932026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1999-2020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 京ICP备19054529号-1